

禹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禹建〔2025〕116号

关于申请禹州市城市体检评估、城市更新 专项规划编制资金预算的请示

市政府：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及河南省政府印发的《河南省深入实施城市更新重点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文件要求，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需要进行禹州市城市体检评估、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等工作。规划编制费用为671.4万元，拟申请市政府同意市财政局对实施方案编制费用进行财政评审及招标。

妥否，请批示。

